

无人车租赁及运行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KJY20221031-1)

采 购 人：北京市海淀区公园管理中心

代理机构：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8
第四章 合同格式.....	11
第五章 响应/投标文件及格式.....	23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

北京百度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北京市海淀区公园管理中心（采购人）委托，对其无人车租赁及运行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现邀请你单位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协商。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无人车租赁及运行
2. 项目编号：KJY20221031-1
4. 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5. 采购预算：630000.00 元
6. 采购方式：单一来源采购

二、 采购项目需求：

1. 采购内容：自动驾驶微循环电动巴士 1 辆，L4 无人驾驶级别。提供符合运营要求的运营车辆及必要资质办理；制定运营服务方案或按采购人运营需求提供车辆运营服务，确保客运线路正常运行；制定车辆日常维护方案，进行车辆养护和维修；制定车辆故障、事故处理方案，建立应对机制，保障安全运营。

2. 采购项目实施的时间：合同签订后一年。

3.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或服务：本采购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和服务。

三、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供应商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供应商应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供应商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也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本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8.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要求。

四、 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方式：

1.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北京时间 2022 年 07 月 04 日至 07 月 06 日上午 9:00 至 11:30 下午 13:30 至 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 比选文件获取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万泉庄万柳光大西园 6 号楼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招标三部。

3. 获取方式：供应商携带授权委托书原件到现场获取比选文件。

4. 比选文件售价：212 元（含税），比选文件售后不退。

五、 协商会议时间及地点

1. 协商会议时间：2022 年 07 月 07 日 16:00（北京时间）

2. 协商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万泉庄万柳光大西园 6 号楼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一层会议室。

六、 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响应；

2. 凡对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提出询问，请与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联系。

3. 本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刊登。

4. 本项目属于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以下采购人自行采购的项目。

七、 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

八、 联系方式

九、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采购人：北京市海淀区公园管理中心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万泉庄西口

联系方式：唐工 010-85230015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万泉庄万柳光大西园 6 号楼

邮编：100089

联系方式：朱小锋、程贤军、陈韬 010-82575131/5731 转 28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二章 协商须知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协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等。供应商没有按照协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协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报价无效或被拒绝。

一、 名词解释

(一)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北京科技园拍招标有限公司（简称“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是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协商文件，对协商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采购代理机构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委会成员。

(二) 采购人：是指北京市海淀区公园管理中心，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及服务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三) 供应商：是指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协商文件并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四) 协商文件：是指包括协商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五) 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 协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一)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协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为使供应商有合理的时间理解协商文件的修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报价时间。

(二) 更正文件为协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 协商费用

不论协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

四、 协商保证金

(一) 协商保证金 不需要（需要/不需要）递交。

(二) 协商保证金需要递交的要求：

1. (大写)： / 元整；(小写)¥： / 元

2. 递交形式：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3. 递交截止时间为 / 年 / 月 / 日 / 前(以到账时间为准)，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将谈判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附至响应文件中并加盖被邀请供应商公章。

4. 协商保证金有效期与报价有效期一致；

5. 协商保证金汇至采购代理机构：

帐户名：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广发银行北京万柳支行

帐 号：9550880031224600183

(三) 在协商有效期内，被邀请供应商出现下列任何一种情况时，协商保证金将没收：

1. 在协商之日后到谈判有效期满前，被邀请供应商撤回谈判报价；

2. 被邀请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提交虚假资料或失实资料的，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

3. 在收到成交通知后规定时间内，被邀请供应商未能与买方签订合同；

4. 收到协商成交通知后规定时间内，被邀请供应商未能开具可接受的履约保证金。

五、 报价有效期

报价有效期为响应文件自递交时间起 90 天。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报价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但其报价将会被拒绝；供应商同意延期的其权利与义务也相应延至新的截止期。

六、 响应文件的制作

(一) 供应商应使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单一来源采购协商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编制、签章及密封。

(二) 如有对多个子项目报价的，要对每个子项目独立制作响应文件。

(三) 供应商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子项目的内容拆开报价，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四) 供应商要按协商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协商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五)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之间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 供应商按协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必须对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七) 响应文件一式 3 份。其中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 U 盘 1 份（内容同响应文件纸质内容）。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七、 响应文件的递交与密封

(一) 响应文件正本、响应文件副本及响应文件电子版 U 盘应装在 1 个袋中密封，封皮上写明：①响应文件、②采购编号、③项目名称、⑤供应商名称、⑥启封时间。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二)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只接受现场纸质方式递交的响应文件。

(三) 采购代理机构拒收未按要求密封、标记的响应文件。

八、 协商小组的组建

本项目协商小组人数：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相关经验的评审专家 2 人。

九、 质疑与投诉

(一) 供应商认为协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协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协商文件之日或者协商文件发售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

(二) 质疑文件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 质疑项目及编号、质疑事项；
3. 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 提出质疑的日期。

(三)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四)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指控。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

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同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企业信用档案中予以记录，对综合信用评价得分予以扣除。

(五) 质疑受理部门：采购代理机构招标三部

(六) 提交质疑文件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万泉庄万柳光大西园 6 号楼。

(七) 本次采购活动中，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质疑回复等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现场取件、邮寄或电子邮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指定邮箱为：bjkjyzb@126.com）。

十、 签约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第三章采购需求有相应约定的从其约定），按照协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合同条款不得与协商文件和响应文件内容有实质性偏离。

十一、 成交服务费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以成交金额为计费基数，按照如下计费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服务费用。此代理服务费应计入响应报价中，但无须单独开列。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

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	服务项目
50 万元（含）以下	1.5%
50 万元-100 万元（含）	1.35%
100 万元-400 万元	0.8%

开户名（全称）：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万柳支行

帐 号：332456035098

十二、 协商文件的解释权

本协商文件由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服务需求

1. 运营车辆及数量：

自动驾驶微循环电动巴士 1 辆，L4 无人驾驶级别。该车辆产权归属于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在合作期间进行租用。

2.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3. 项目地点： 海淀公园内。

4. 运营服务内容：

- (1) 供应商组织人力提供电动巴士及日常运营运维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符合运营要求的运营车辆及必要资质办理；制定运营服务方案或按采购人运营需求提供车辆运营服务，确保客运线路正常运行；制定车辆日常维护方案，进行车辆养护和维修；制定车辆故障、事故处理方案，建立应对机制，保障安全运营。供应商提供服务期间，采购人给予政策支持和必要的人力支持。
- (2) 根据现场运营环境制作符合自动驾驶要求的高精地图，并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进行落地部署实施。
- (3) 提前充分模拟和演练接待路段，针对潜在风险点给出解决方案并推进风险解决。
- (4) 系统性检查车辆及自动驾驶套件的工作状态，若发现问题，及时给出解决方案，并推进方案落地，确保系统状态良好。
- (5) 对自动驾驶硬件（车端传感器）运行稳定性进行长期监测、定期检查，确保硬件性能。
- (6) 对自动驾驶软件进行定期升级，并提供现场车辆调试，逐步提升自动驾驶能力。
- (7) 重要接待现场支持，解决突发性问题，保障接待顺利进行

二、车辆运营服务细则

1. 运营时间：每周 5 天日常运营，运营时间为每周三至周日，每日工作时间 09:00 到 18:00。周末、节假日具体安排以及闭馆时间以公示为准。
2. 运营路线：公园西门至东门儿童乐园两站点间往返。
3. 游客接待方式：站点现场接受游客个人、团体排队乘车；客户团体采取团队预约制度，由采购人统一安排。
4. 客户团体全程接待服务安排。

第四章 合同格式

无人车租赁及运行服务协议

甲方：北京市海淀区公园管理中心

乙方：_____

签署地点：北京

服务协议

甲方：北京市海淀区公园管理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万泉庄西口

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箱：

乙方：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箱：

甲、乙双方本着合作共赢、共同发展的平等互惠原则，经友好协商，将关于自动驾驶技术服务的采购、自动驾驶技术服务的运营落地及后期服务等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说明：

1、场景客户：甲方或甲方关联方，有自动驾驶技术服务购买需求、支持相应产品在其拥有使用权限或控制权限的运营区域或运营项目进行落地实施的签约客户。

2、运营车辆：。

第一条 服务内容及服务费

1、服务内容

(1) 甲方授权乙方在海淀公园（地址：北京西北四环万泉河立交桥的西北角）开展自动驾驶微循环电动巴士和游客接驳运营服务合作项目。甲乙双方合作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2) 运营车辆：自动驾驶微循环电动巴士 1 辆。该车辆产权归属于乙方，甲方在合作期间进行租用。

(3) 运营服务内容：乙方组织人力提供自动驾驶微循环电动巴士落地部署及日常运营运维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符合运营要求的运营车辆及必要资质办理；制定运营服务方案或按甲方运营需求提供车辆运营服务，确保客运线路正常运行；制定车辆日常维护方案，定期进行车辆养护和维修；制定车辆故障、事故处理方案，建立应对机制，保障安全运营。乙方提供服务期间，甲方给予政策支持和必要的人力支持。

2、服务费

收费项目	内容	单位	金额
车辆租金			
车辆保险			
自动驾驶技术服务费			
日常运营服务			
税费			
合计：	小写：		

第二条 结算及支付

1、服务费用共计¥元（大写人民币：），甲方根据实际运行情况按照季度向乙方支付服务费。本协议生效后，乙方根据甲方确认的金额向甲方开具真实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相应服务费用。如因为审计或财政拨款迟延导致的付款迟延，甲方不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2、乙方收款账户：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3、甲方发票信息：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行账号：

第三条 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应遵守乙方的安全运营要求，在安全运营要求范围内提出合理需求，避免发生：未经培训人员操作车辆；未经注册人员操作车辆；未按无人驾驶操作规范操作车辆；车辆在非指定营运范围和非指定营运路线内行驶；运营未购买保险的车辆。

2、甲方为车辆充电、停放、检修等提供必要场地及车库。

3、甲方应给予相应的政策支持和必要的人力支持，及为乙方的运营活动提供必要的宣传支持。

4、甲方按照约定的方法或车辆的性质使用运营车辆致使车辆受到损耗的，不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须保证交付的运营车辆的安全。

2、乙方应严格执行安全运营规范，为甲方提供运营服务，保障运营安全。不得对甲方以及场景客户的声誉、商标品牌造成不良影响。乙方或乙方关联方原因造成的运营故障、事故（含交通事故），须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3、如甲方运营场景不满足《自动驾驶技术产品运营场景规范》时，乙方有权拒绝提供服务。乙方应每两个月对甲方现有场地、状况等进行有效评估确认是否符合《自动驾驶技术产品运营场景规范》要求，如不具备使用条件应书面通知甲方进行调整，如不符合继续运营条件应立即停止运营。

4、乙方应按运营需要配备符合相应资质要求的随车安全员，安全员须能够随时可联络，随时可响应。乙方安全员须与乙方或乙方委托的服务商签订有正式劳动合同，经甲方确认相应资质及正式劳动合同后方可上岗，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安全员。如乙方安全员具有不当行为或具有重大过失或不能胜任相关工作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要求调离该人员，乙方应同时为甲方更换符合要求的安全员。乙方或乙方委托的服务商对乙方安全员的安全负责。

5、乙方应指定负责本项目的运营管理责任人，及时处理车辆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各

类突发事件、事故，承担必要的管理责任。运营管理责任人须与乙方或乙方委托的服务商签订有正式劳动合同，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运营管理责任人。

6、乙方应配合甲方做好运营区域内的客户投诉、产品质量、售后服务、配合相关部门监督检查等工作。

7、乙方对于运营项目在运营管理平台上产生的数据拥有所有权。

8、乙方需配合甲方进行必要的宣传。

9、乙方应定期向甲方提供车辆运营报告，配合甲方需求提供更合理更有效率的运营方案。

第四条 售后服务

1、乙方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支持，包括但不限于：在甲方要求的服务时间内响应、根据实际情况提供免费或者有偿的车辆运输服务、跟进售后维修进度以及售后维修质量并尽可能保障甲方的车辆运营需求。保养、维修期限预计超出 24 小时时，乙方应提前向甲方提供免费车辆供甲方使用，否则乙方应按每小时____元承担误工费。

2、因故意或重大过失等人为原因造成的汽车配件损坏，不在免费保修之列，过错方（包括但不限于协议双方）需支付相应的维修服务费用、配件更换费用以及往返维修站的运输拖车费用。

第五条 知识产权、工业产权和保密

1、乙方享有全部自动驾驶技术相关的所有权和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资料、运营文案等），享有自动驾驶技术在项目实施运营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发明、发现及相关技术资料、文档等）的所有权和知识产权。

未经乙方书面许可，甲方不得将在本协议内所接触技术、资料、运营文案等转让或透露于任何第三方。

2、甲方不得开展有损害乙方品牌形象的行为及商业活动，不得擅自更换乙方指定的商标标识。

3、甲方在协议有效期内或协议终止后，不得泄露此合作协议内容及乙方的商业秘密，也不得将该机密超越协议范围使用。

4、本保密条款持续有效，不因本合同终止而终止。一方在合同有效期内或合同终止后，不得损害另一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合法权益。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双方严重违约的情形，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违约方承担相应的责任及守约方的损失。

2、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下的任何声明、保证或其他义务而给守约方造成成本、费用损失以及其他任何直接损失，违约方应对该等损失承担责任。守约方有权采取一切法定的和约定的法律救济措施以获得赔偿。

3、乙方提供的运营车辆存在质量瑕疵危及甲方、实际使用人或者第三方人员及财产的安全或健康等情形，或者未履行或未按照本协议要求适当履行服务内容致使甲方无法继续使用运营车辆及相关服务等情形的，甲方均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要求乙方按照合同价款的 30%承担违约责任，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因第三方责任事故造成甲方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先向甲方赔偿再向第三方追偿，如出现甲方垫付情形，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1 日内支付给甲方同时承担垫付费用的 30%的违约金。

第七条 协议终止

1、本协议履行期限届满或双方协商一致或有权方解除而终止。

2、甲乙双方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履行本协议，任何一方在履行中发现或者有证据表明对方已经、正在或者预期将要违约，可以终止履行本协议，但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若对方对本协议继续不履行、履行不当或者违约，该方可以解除本协议并要求对方赔偿损失，对方提供充分担保的除外。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第九条 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相关情况并在 2 日内向对方提供相应证明，在双方共同商议后或协议签署地相关机关裁决后，可以根据建议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并根据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责任。

2、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减少损失，否则应就扩大部分的损失承担责任。

3、本协议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并不可避免且对一方或双方当事

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瘟疫流行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管制等。

第十条 附则

1、本协议一式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壹份且效力等同。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签署补充协议或另行签署协议约定。

2、本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3、一方变更名称、通讯地址、电话、传真或其它联系方式，应自变更之日起2日内，将变更后的名称、地址、电话、传真等书面（邮件）通知另一方，否则变更方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责任。

甲方：北京市海淀区公园管理中心

乙方：

签字：

签字：

盖章：

盖章：

日期：

日期：

第五章 协商

一、 协商小组

本项目协商小组的组成详见第二章协商须知第八项内容。

协商小组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协商文件的要求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协商小组在协商及评审过程中出现意见不一致时，应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除采购人自行组织协商小组外，评委（协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委回避：

- （一）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二）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三）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 （四）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的（不含采购人代表）；
- （五）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 （六）是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供应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的；
- （七）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二、 评审方法

（一） 推荐成交供应商方法

采用一轮协商，两次报价形式进行。协商小组按照符合采购需求、价格合理的原则推荐成交供应商。

（二） 响应文件差异修正准则

响应文件出现差异时，修正原则及优先修正顺序如下：

1. 报价一览表与分项明细表或其它相关报价表报价不一致的，均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分项报价表中的单价与对应的合计价不相符的，以单价为准，修正对应的该项合计价；
3.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 响应文件描述内容与原始材料引述内容不一致的，以原始材料内容为准；
6.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7. 对出现以上情况或因明显笔误而需修正任何内容时，均以协商小组审定通过方为有效；

三、 协商和评审程序

(一) 响应文件的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供应商进行审查，并形成审查记录。
2. 《资格审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未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协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3. 《资格审查要求》见下表：

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项目内容	有效的证明材料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加盖单位公章 ；
2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应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须提供符合比选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3	供应商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reditchina.gov.cn 、 www.ccgp.gov.cn ）； 截止时点：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响应无效。

4. 《符合性审查要求》见下表：

序号	审核内容
1	响应文件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2	首次报价未超过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3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4	响应有效期满足比选文件要求
5	要求以固定价格响应，提供的报价不是浮动价格
6	不存在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本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7	结论

（二） 响应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1.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2.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如发现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存在不满足《资格审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的内容，如属于表中“不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则供应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如属于表中的“允许”澄清、说明或更正的内容，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将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如供应商在单一来源采购人员规定的时间内未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或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后仍不能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3.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三） 商定合理价格

1.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应当编写协商情况记录。

(四) 报告违法行为

1.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四、 项目采购失败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将作采购失败处理：

- (一)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二) 供应商最后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三) 协商双方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协商小组不认可、不接受供应商的最后报价的；
- (四)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或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五、 确定结果

(一) 采购代理机构在协商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二) 采购人确认成交结果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刊登。

第六章 响应文件及格式

目 录

- 附件一、协商报价函（格式）
- 附件二、报价一览表（格式）
- 附件三、分项报价表（格式）
- 附件四、法定代表人声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附件五、偏离表（格式）
- 附件六、资格证明文件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实质性格式）
- 附件七、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附件八、供应商的企业简介、近年完成同类项目情况
- 附件九、服务方案
- 附件十、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附件一、协商报价函（格式）

致：（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的邀请函（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

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包括正本1份，副本2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谈判报价表中规定的服务总价为（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报价总价）。
2. 供应商将按协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协商文件及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报价有效期为自报价日起90个日历日。
5. 如果在规定的报价时间后，供应商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报价，谈判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7. 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传真_____

电话_____电子函件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附件二、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总报价	服务期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人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附件三、分项报价表（格式）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名称	分项报价	备注
1			
2			
3			
4			
总价			

注：1、总价应与报价一览表对应服务总价一致。

2、组成本项目的全部服务均需填写本表。

3、成本价、税金、规费、利润综合在各分项价格中，不再单列。

供应商： _____（盖公章）

法人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附件四、法定代表人声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声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参加协商）

本人(姓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系(单位名称：_____) 的法定代表人，现就（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代表本单位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附件六、资格证明文件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实质性格式）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响应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七、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全称		主要业务	
营业执照	1、证书号： 2、发证单位：		
通过 ISO9001	1、是 2、否	3、认证机构	4、证书号
通过 ISO14001	1、是 2、否	3、认证机构	4、证书号
通过 GB/T28001-2001 或 OHSAS18001	1、是 2、否	3、认证机构	4、证书号
建立日期		现有职工总 人数（人）	固定资产净 值（万元）
法定代表人	1、姓名： 2、职称		
总工程师	1、姓名： 2、职称		
联系方式	1、地址： 2、邮编：		3、电话： 4、传真： 5、E-mail：
开户银行	1、名称： 2、账号： (如有多个账号和开户银行，须全部列出)		
下属单位简介(人数、 专业、年完成工作量 等)			
其他			

供应商：（单位全称，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附件八、供应商的企业简介、近年完成同类项目情况

8-1 供应商的企业简介

格式不限

8-2 近年完成同类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名称	合同价格（元）	服务期	服务内容	备注

说明：供应商需要提供已经实施同类项目采购合同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资料至少能够体现“项目名称”、“采购人名称”、“合同价格”、“服务期”和“服务内容”。

附件九、服务方案

内容及格式由供应商自拟。

附件十、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致：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代理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单一来源采购中若获成交，我们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按采购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汇票、电汇或经贵公司认可的一种方式，向贵公司指定的银行账号，按照采购文件中中标服务费收取标准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承诺方盖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承诺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承诺日期：